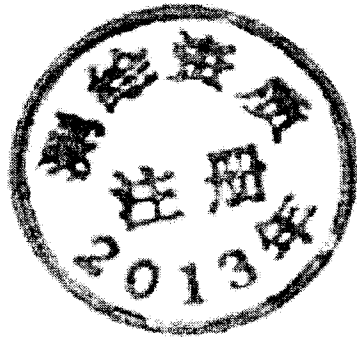


附件一

测绘资质年度注册专用标识样式



附件二

不参加 2013 年度注册的测绘资质单位

(甲、乙、丙)

序号	地市	单位名称	备注
1	广州	广州建通测绘技术开发有限公司(甲级) 增城市国土资源和房屋管理局荔城房管分局 增城市国土资源和房屋管理局新塘房管分局 广州中科智能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广州中海达定位技术有限公司 广州质安建设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广州鸿鑫勘测技术有限公司	7月1日后办证
2	深圳	深圳市规划国土房产信息中心(甲级) 深圳市房行天下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深圳市麦科瑞地理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深圳市易行网交通科技有限公司 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深圳市大地通途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深圳市卓正勘测工程有限公司	
3	佛山	佛山市瑞兴电力工程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4	东莞	东莞市万腾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5	中山	中山市置信测绘工程有限公司	

国家测绘地理信息局办公室文件

测办〔2012〕99号

关于做好2013年测绘资质 年度注册工作的通知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测绘地理信息行政主管部门：

为加强测绘资质监督检查和管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测绘法》和《测绘资质管理规定》，现就做好2013年测绘资质年度注册工作的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注册范围

2012年6月30日前批准的各等级测绘单位，均应参加2013年测绘资质年度注册。

二、组织实施

省级测绘地理信息行政主管部门或其委托的设区的市（州）

级测绘地理信息行政主管部门负责组织开展本行政区域内测绘单位的年度注册工作。

三、注册方式

2013年各等级测绘单位的年度注册材料均应通过测绘资质管理信息系统进行申报、受理、核查、注册。

四、时间安排

此次测绘资质年度注册的时间为2013年3月1日至31日。测绘单位应当于2013年1月20日至2月28日向省级测绘地理信息行政主管部门或其委托的设区的市（州）级测绘地理信息行政主管部门报送年度注册材料。

五、核查内容

各地在依照《测绘资质管理规定》对测绘单位的资质条件进行核查的基础上，今年重点核查以下内容：

（一）测绘资质管理信息系统中记载的测绘单位专业技术人员信息是否与实际情况相符，有无与其他测绘单位人员重复的情况；

（二）测绘单位在近2年内是否承担了其证载的各项测绘业务范围；

（三）测绘单位承揽的测绘项目是否存在超越测绘资质等级、业务范围或作业限额的情况。

六、工作要求

(一) 为配合做好2013年测绘地理信息市场信用评价工作，各地要通过年度注册及时征集测绘单位的信用信息，并录入测绘地理信息市场信用信息管理平台。

(二) 对年度注册中发现违法从事测绘活动的单位，要依法予以注销测绘资质、降低测绘资质等级、核减测绘业务范围、吊销测绘资质等处理。对违法行为涉及甲级测绘单位的，省级测绘地理信息行政主管部门要提出调查处理建议，并上报国家测绘地理信息局。

(三) 年度注册工作结束后，省级测绘地理信息行政主管部门应当及时将年度注册结果在本单位政府网站上公布，并在当地主流媒体上进行公告。

请各省级测绘地理信息行政主管部门于2013年4月30日前将测绘资质年度注册工作总结报国家测绘地理信息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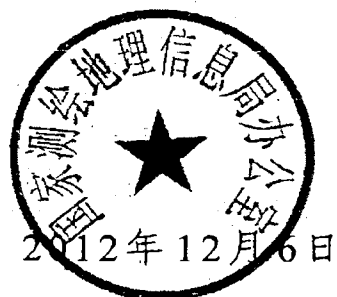
联系人：李 倩

电 话：010 - 63882217

传 真：010 - 63882233

电子邮箱：hgshgc@163.com

(此页无正文)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国家测绘地理信息局办公室

2012年12月7日印发